

為什麼要治療 潛伏結核感染？

◎王振源／台大醫院胸腔內科副教授

潛伏結核感染 (latent tuberculosis infection) 者，目前是完全健康的人，臨床上沒有任何結核病的相關症狀，未來也只有 10% 左右的機會可能進展為活動性結核病 (active tuberculosis)。

既然這樣，為什麼不等日後發生活動性結核病之後，再來傷腦筋！而且，現今臺灣地區每年還有大約一萬兩千的新個案發生，真正的病人，都治不完了，幹嘛要急著治療沒有病的潛伏結核感染者呢？

可是話又說回來，在結核病高負擔國家中，結核病的發生率都比臺灣地區嚴重，連新案的發現、診斷都有問題了，為何世界衛生組織仍然將『以病人為中心之整合照護和預防 (Integrated, patient-centered care and prevention)』列為達成『後 2015 終結結核策略 (Post-2015 End-TB strategy)』三大支柱之首要？

到底為什麼要治療潛伏結核感染？大部分的人當然都能了解，如果能把浮出水面上以及潛藏水面下的冰山一起去除，自然就不會有新的結核病個案發生。從另一個角度看，治療潛伏結核感染，也就像施打流感疫苗一般，防患疾病於未然，同樣不是百分之百的有效，也同樣可能發生副作用。只是，施打一次疫苗，要比目前最短的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十二週的療程，要方便、容易接受多了。



的確，拒絕接受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的可能原因不勝枚舉，但主要不外乎下列五點：

- 1 終其一生只有 10% 的人會發生活動性結核病，為什麼不再等等呢？
- 2 治療的保護力只有 85~90%，吃了還是可能發病！
- 3 治療的療程也太久了吧！
- 4 只要是藥物，就會有副作用！
- 5 治療之後如果依舊發生結核病，就可能是 INH 抗藥的結核病！

其實，換另外一個角度思考，第二點根本是毫無道理的。如果孩子跟父母親說因為自己覺得再怎麼努力，也沒辦法變成班上的第一名，因此決定不努力了。請問，如果你是家長，你會怎麼回答？請問，進步 85 個等第不好嗎？至於治療的時間，臺灣地區目前已引進了為期十二週、每週服藥一次的短程治療，比起過去為期 270 天的漫長煎熬，算是好的多了。而為了避免日後發生抗藥性結核病，所以更需要配合都治政策（DOPT：directly observed preventive therapy），落實治療，謹慎避免不規則服藥。

相對的，如果發生了結核病，會有怎樣的損失呢？有沒有什麼傷害是沒有辦法百分之百恢復的呢？以下筆者舉出三個不同的考慮面向，供讀者參考：

面向 1

一旦發生結核病了，傳染、傷害的還是自己最好的親友。因為，結核病一開始的症狀通常不嚴重，沒有人有辦法在第一天具有傳染力的時候，就立刻就醫，也立刻被診斷、治療。

面向 2

一旦發生肺結核了，受侵犯的部位往往會因為長期發炎而留下疤痕（scar），因此，就算治好，病灶可能也無法完全消失，肺功能會因此變差，氣管也會產生不可逆的破壞，甚至會造成支氣管擴張（bronchiectasis）或其他阻塞性肺病（obstructive lung disease），甚至連日後罹患肺癌（lung cancer）的危險性都會增加。

面向 3

一旦發生結核病之後，使用的治療藥物至少四種，屆時副作用更大。就以大家所熟知的肝毒性，臺灣本土的資料顯示，第一線抗結核藥物治療下，發生顯著肝毒性的機率可能高達 12% ~ 15%，遠比預防性治療（不論是傳統治療或是短程治療，應該都在 4% 以下）高許多。

臺大醫院的研究發現，結核病治療完成之後，病人的肺功能平均在十八個月後才掉到谷底，之後開始回升。而在南非（South Africa）的一個調查顯示，在男性當中，曾經得過肺結核的人，發生慢性支氣管炎的風險是沒有得過肺結核的 8.5 倍；而在女性當中，風險也高達 8.9 倍。在萬芳醫院李枝新主任的研究中也顯示肺結核是臺灣地區慢性阻塞性肺病的危險因子，而且延遲治療的時間越久，發生慢性阻塞性肺病的危險越大。至於發生肺癌的危險因子，除了抽菸以外，慢性發炎（chronic inflammation）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在臺灣的另一個研究顯示，不曾罹患肺結核的族群，肺癌發生率為每 10,000 人年 2.41 例，而在曾經罹患肺結核的個案中，肺癌發生率為每 10,000 人年 26.3 例，明顯增高。

基於以上正反兩方向的論述，特別是考慮結核菌的持續散播以及肺部的不可逆傷害，一般而言，除非個案有特殊的原因不適合接受預防性治療，否則會建議立即給予預防性治療。至於為何要立即投藥？因為結核菌感染之後，離感染的時間越近，進展為活動性結核病的風險就越高。所以雖然終其一生 10% 左右，但有一半發生在前面兩年，而且主要是在前面六個月。因此，如果感染發生後的兩年才去就醫評估是否需要進行預防性治療，那麼此時最可能發病的時間已經都過了，再進行預防性治療好處就會少多了。

當然，治療過程中得要每月規則返診，規則服藥，以提高預防性治療的保護力。同時，病人也應該跟醫師、公共衛生人員配合，如果能夠早期發現、早期處理，幾乎所有的副作用都能夠迅速恢復而且不會留下後遺症。治療過程中，保持正常、健康的作息，不喝酒、不熬夜，也都能夠把副作用發生的機會，降到最低最低。此外，控制本身系統性的共病，例如糖尿病、腎臟病等等，也是降低結核病發病有效方法。



總之，藉由潛伏結核的診斷、治療，結核病已經是可以預防的疾病了。

等到發病才使用多種藥物治療，而且可能留下諸多不可恢復的後遺症，倒不如當機立斷，在疾病未發之際，接受簡單的藥物治療，保障自己的健康，守護家人、朋友的安全。終結結核，你我一起就能做到。